

## 參、普查結果綜合分析

### 一、工商及服務業（以下簡稱工商業）企業及場所單位數。

#### ▲五年來企業單位數增加 7.9%。

九十年底臺閩地區工商業企業單位數共計 93 萬 5,316 家；場所單位數共計 97 萬 1,500 家，若與八十五年底比較，企業單位數增加 6 萬 8,743 家或增 7.93%，增長速度較歷次普查為低；場所單位數增加 7 萬 6,871 家或增 8.59%，平均每年增加 1 萬 3 千家或增 1.54%，低於前二次普查之年增率 3.9%及 3.2%。

#### ▲服務業部門家數持續成長，為工業部門之 3.7 倍。

就產業部門別觀察工商業企業單位數變動，五年來工業部門減少 6,873 家或減 3.37%，首次呈現負成長；服務業部門則增加 75,616 家或增 11.41%，略低於上次普查之增幅 15.80%；惟仍較工業部門為快，致二大部門間之比重，由八十五年之 3.2 倍，擴大為九十年之 3.7 倍。

表 1 工商及服務業企業單位數按行業別分

單位：家

行 業 別	九 十 年 底		八 十 五 年 底		增 減 比 較 (%)
	家 數	分配比(%)	家 數	分配比(%)	
<b>總 計</b>	<b>935 316</b>	<b>100.00</b>	<b>866 573</b>	<b>100.00</b>	<b>7.93</b>
<b>工 業 部 門</b>	<b>197 238</b>	<b>21.09</b>	<b>204 111</b>	<b>23.55</b>	<b>-3.37</b>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812	0.09	987	0.11	-17.73
製 造 業	140 613	15.03	154 753	17.86	-9.14
水 電 燃 氣 業	147	0.02	135	0.02	8.89
營 造 業	55 666	5.95	48 236	5.57	15.40
<b>服 務 業 部 門</b>	<b>738 078</b>	<b>78.91</b>	<b>662 462</b>	<b>76.45</b>	<b>11.41</b>
批 發 及 零 售 業	438 238	46.85	413 153	47.68	6.07
住 宿 及 餐 飲 業	62 443	6.68	40 693	4.70	53.45
運 輸 倉 儲 及 通 信 業	64 176	6.86	62 717	7.24	2.33
金 融 及 保 險 業	5 917	0.63	4 172	0.48	41.83
不 動 產 及 租 賃 業	17 054	1.82	19 179	2.21	-11.08
專 業 科 學 及 技 術 服 務 業	31 009	3.32	27 299	3.15	13.59
醫 療 保 健 業	20 121	2.15	17 452	2.01	15.29
文 化 運 動 及 休 閒 服 務 業	15 387	1.65	9 600	1.11	60.28
其 他 服 務 業	83 733	8.95	68 197	7.87	22.78

### ▲文化運動及休閒服務業增長速度居各業之冠。

就大行業別觀察，由於週休二日，休閒活動增加且趨多元，致文化運動及休閒服務業企業單位數增加 60.28%最快，居各業之冠；住宿及餐飲業因各式飲料廣受消費者喜愛，隨小規模飲料店普遍設立，增加 53.45%居次；金融及保險業隨市場逐漸開放及投資商品多元化，增加 41.83%居第三；其他服務業因停車場業與電器及電子產品修理業，應市場需求，增加 22.78%排名第四；營造業受中大型廠商之遣散員工自行開業影響，小規模業者成立較多，致家數成長 15.40%；醫療保健業因診所增加較多，亦增 15.29%。至呈現減少者，以礦業及土石採取業受礦源枯竭及河砂限採之影響，減少 17.73%降幅最大；不動產及租賃業因房地產景氣低迷，減少 11.08%居次；製造業隨產業結構調整及國際不景氣影響，減少 9.14%排名第三。

### ▲非公司組織呈顯著擴增。

九十年底工商企業單位，主要以民營企業為主，計 93 萬 4,884 家或占 99.95%；公營企業僅 432 家。就組織型態觀察，公司組織有 33 萬 3,756 家或占 35.68%，較八十五年底增加 0.57%；非公司組織有 60 萬 1,560 家，五年來增加 12.50%，係受景氣趨緩影響，小規模業者增加較多所致。

### ▲平均每企業擁有 3.4 家分支單位。

九十年底臺閩地區工商業場所單位中，屬於獨立經營單位者 92 萬 4,610 家或占 95.17%；分支單位者 3 萬 6,184 家或占 3.72%；總管理單位者 1 萬 706 家或占 1.10%，平均每企業擁有 3.4 家分支單位，較八十五年底之 4.1 家為低。就產業部門別觀察，工業部門受景氣趨緩及製造業傳統產業萎縮影響，平均每企業擁有分支單位 1.3 家，較八十五年底略減 0.1 家；服務業部門平均每企業雖擁有 6.2 家分支單位，部分連鎖企業為降低營運成本，結束經營不善之分店，致五年來平均減少 0.4 家。

### ▲五年來企業平均存活率為 69.4%，略低於上次普查。

九十年底工商企業單位數按開業時期觀察，民國八十五年底以前開業者有 60 萬 1,446 家（或占 64.30%）；八十六年至八十九年間開業者呈逐年遞增，合計達 27 萬 1,832 家（或占 29.06%）；九十年受景氣不佳影響，全年開業 6 萬 2,038 家，低於八十九年之 7 萬 6,570 家。若再觀察企業之存活情形，則經營五年以上企業之平均存活率為 69.41%，略低於八十五年普查之 69.81%；惟經營五年以上企業，其生產總額占全體之 84.61%，顯示其經營較趨穩固。各大行業中以水電燃氣業、金融及保險業屬公用事業，其存活率達 91.85%及 81.14%最高；運輸倉儲及通信業受計程車客運業汰換車輛時，需重新登記之制度影響，開業時期變更，致存活率僅為 46.39%最低。

表 2 工商及服務業企業單位數按開業時期按行業別分

單位：家

行 業 別	九 十 年 底				八 十 五 年 底 ②	存活率 $\frac{①}{②} \times 100$ (%)
	合 計	八十五年 以前開業 ①	八十六年 ~八十九 年開業	九 十 年 開 業		
<b>總 計</b>	<b>935 316</b>	<b>601 446</b>	<b>271 832</b>	<b>62 038</b>	<b>866 573</b>	<b>69.41</b>
<b>工 業 部 門</b>	<b>197 238</b>	<b>146 666</b>	<b>44 548</b>	<b>6 024</b>	<b>204 111</b>	<b>71.86</b>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812	637	155	20	987	64.54
製 造 業	140 613	114 171	23 437	3 005	154 753	73.78
水 電 燃 氣 業	147	124	22	1	135	91.85
營 造 業	55 666	31 734	20 934	2 998	48 236	65.79
<b>服 務 業 部 門</b>	<b>738 078</b>	<b>454 780</b>	<b>227 284</b>	<b>56 014</b>	<b>662 462</b>	<b>68.65</b>
批 發 及 零 售 業	438 238	293 745	120 597	23 896	413 153	71.10
住 宿 及 餐 飲 業	62 443	25 693	26 109	10 641	40 693	63.14
運 輸 倉 儲 及 通 信 業	64 176	29 096	27 680	7 400	62 717	46.39
金 融 及 保 險 業	5 917	3 385	2 211	321	4 172	81.14
不 動 產 及 租 賃 業	17 054	10 272	5 762	1 020	19 179	53.56
專 業 科 學 及 技 術 服 務 業	31 009	18 088	10 703	2 218	27 299	66.26
醫 療 保 健 業	20 121	13 959	5 376	786	17 452	79.99
文 化 運 動 及 休 閒 服 務 業	15 387	5 341	7 042	3 004	9 600	55.64
其 他 服 務 業	83 733	55 201	21 804	6 728	68 197	80.94

▲平均每平方公里有 27 家工商業，主要集中於北部地區。

九十年底臺閩地區工商業場所單位數，就工商業密集程度而言，平均每平方公里有 27 家工商業；若按綜合開發計畫區域觀察，大多集中於北部地區，計占 46.03 %；南部地區占 26.59 %居次；中部地區占 24.72%排名第三；東部地區占 2.39 %；金馬地區僅占 0.27%。再按五年來變動趨勢觀察，以中部地區及南部地區分別增加 11.21%及 11.20%較為快速；北部地區居第三為 6.14%；東部地區因受地理環境之限制，其增長速度仍相對緩慢，五年來僅增 5.02%；金馬地區受駐軍減少影響，五年來減少 356 家或 11.99%。

表 3 工商及服務業場所單位數按地區別分

單位：家

地 區 別	九 十 年 底		八 十 五 年 底		增 減 比 較 (%)
	家 數	分配比 (%)	家 數	分配比 (%)	
<b>臺 閩 地 區</b>	<b>971 500</b>	<b>100.00</b>	<b>894 629</b>	<b>100.00</b>	<b>8.59</b>
臺 灣 地 區	968 888	99.73	891 661	99.67	8.66
北 部 地 區	447 141	46.03	421 256	47.09	6.14
中 部 地 區	240 163	24.72	215 947	24.14	11.21
南 部 地 區	258 319	26.59	232 306	25.97	11.20
東 部 地 區	23 265	2.39	22 152	2.48	5.02
金 馬 地 區	2 612	0.27	2 968	0.33	-11.99

## 二、企業經營規模

### ▲每企業員工人數為 7.1 人，平均經營規模續呈擴增。

九十年底臺閩地區工商業平均每企業從業員工人數為 7.1 人，受中型規模企業減少，小型規模企業增加影響，平均每企業員工人數較八十五年減少 0.5 人，其中製造業在產業結構調整情況下，五年來仍增 0.9 人，主要係因 100 人以上之大規模企業，員工人數增加較多所致。平均每企業營業收入與實際運用資產，則由八十五年之 2,352 萬元及 6,181 萬元，分別以平均 4.00% 及 5.85% 之年增率，增至九十年之 2,862 萬元與 8,215 萬元，顯示工商業平均經營規模續呈擴增。其中營造業、住宿及餐飲業、不動產及租賃業與文化運動及休閒服務業因小規模家數大幅成長，致平均每企業經營規模低於上次普查。

表 4 工商及服務業平均每企業經營規模按行業別分

行 業 別	平均每企業 員工人數 (人)		平均每企業實際 運用資產 (千元)		平均每企業全年 營業收入 (千元)	
	九十年底	八十五年底	九十年底	八十五年底	九 十 年	八 十 五 年
<b>總 平 均</b>	7.1	7.6	82 149	61 813	28 616	23 517
<b>工 業 部 門</b>	14.8	15.3	98 212	63 024	57 721	44 323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10.3	12.8	47 368	47 364	29 237	21 909
製 造 業	17.2	16.3	114 085	65 282	71 832	50 046
水 電 燃 氣 業	274.7	323.4	11 565 082	9 423 575	2 682 644	2 335 278
營 造 業	8.2	11.1	28 578	29 900	15 562	20 009
<b>服 務 業 部 門</b>	5.1	5.2	77 857	61 440	20 838	17 106
批 發 及 零 售 業	4.1	4.0	17 504	14 269	17 969	14 708
住 宿 及 餐 飲 業	4.0	5.9	11 867	13 588	5 143	5 778
運 輸 倉 儲 及 通 信 業	6.6	6.6	58 146	30 538	18 053	13 168
金 融 及 保 險 業	63.0	79.1	6 803 358	6 710 604	744 094	730 306
不 動 產 及 租 賃 業	5.1	6.2	134 692	125 324	10 181	12 182
專 業 科 學 及 技 術 服 務 業	6.3	6.4	23 148	14 922	14 523	8 745
醫 療 保 健 業	10.9	10.8	35 164	28 485	21 540	16 163
文 化 運 動 及 休 閒 服 務 業	8.1	13.2	48 826	53 214	17 129	19 870
其 他 服 務 業	3.1	3.4	7 071	7 664	3 605	2 975

### ▲工商業經營規模朝微型及大型企業化發展。

九十年底工商企業單位數按員工人數規模觀察，未滿 30 人者計 90 萬 7,698 家或占 97.05%；30 至 99 人者計 2 萬 1,642 家或占 2.32%；100 人以上者僅 5,976 家或占 0.64%，顯示我國工商業仍以小規模企業為主。若與八十五年底比較，則以未滿 5 人及 100 人以上規模者，分別增加 10 萬 1,726 家或增 16.45%，及 565 家或增 10.44% 較為快速，且其從業員工人

數、生產總額及實際運用資產，均明顯高於八十五年普查；若再按實際運用資產規模觀察，五年來，亦以未滿 100 萬元及 5 億元以上規模組企業，呈現較顯著擴增。反觀 5 人至 99 人規模者之家數及員工人數則呈現下降趨勢，顯示工商業之經營規模已朝向微型及大型企業化發展。

表 5 工商及服務業企業單位數按員工人數分

單位：家

員工人數分組	九 十 年 底		八 十 五 年 底		增 減 比 較 (%)
	家 數	分配比 (%)	家 數	分配比 (%)	
<b>總 計</b>	<b>935 316</b>	<b>100.00</b>	<b>866 573</b>	<b>100.00</b>	<b>7.93</b>
未 滿 5 人	720 160	77.00	618 434	71.37	16.45
5 ~ 9 人	118 626	12.68	138 277	15.96	-14.21
1 0 ~ 2 9 人	68 912	7.37	82 212	9.49	-16.18
3 0 ~ 4 9 人	13 051	1.40	13 608	1.57	-4.09
5 0 ~ 9 9 人	8 591	0.92	8 631	1.00	-0.46
1 0 0 ~ 4 9 9 人	5 061	0.54	4 590	0.53	10.26
5 0 0 人 以 上	915	0.10	821	0.09	11.45
<b>工 業 部 門</b>	<b>197 238</b>	<b>21.09</b>	<b>204 111</b>	<b>23.55</b>	<b>-3.37</b>
未 滿 5 人	113 418	12.13	94 882	10.95	19.54
5 ~ 9 人	35 247	3.77	50 240	5.80	-29.84
1 0 ~ 2 9 人	32 205	3.44	41 826	4.83	-23.00
3 0 ~ 4 9 人	7 523	0.80	8 047	0.93	-6.51
5 0 ~ 9 9 人	5 176	0.55	5 575	0.64	-7.16
1 0 0 ~ 4 9 9 人	3 219	0.34	3 081	0.36	4.48
5 0 0 人 以 上	450	0.05	460	0.05	-2.17
<b>服 務 業 部 門</b>	<b>738 078</b>	<b>78.91</b>	<b>662 462</b>	<b>76.45</b>	<b>11.41</b>
未 滿 5 人	606 742	64.87	523 552	60.42	15.89
5 ~ 9 人	83 379	8.91	88 037	10.16	-5.29
1 0 ~ 2 9 人	36 707	3.92	40 386	4.66	-9.11
3 0 ~ 4 9 人	5 528	0.59	5 561	0.64	-0.59
5 0 ~ 9 9 人	3 415	0.37	3 056	0.35	11.75
1 0 0 ~ 4 9 9 人	1 842	0.20	1 509	0.17	22.07
5 0 0 人 以 上	465	0.05	361	0.04	28.81

▲營業收入 4 千萬元以上者家數擴增速度較快。

九十年工商企業若按全年營業收入規模觀察，全年營業收入未滿 500 萬元者占 66.50%；500 萬元至未滿 4,000 萬元者占 27.99%；4,000 萬元以上者占 5.51%，顯示我國工商企業仍以中、小規模經營為主，惟就五年來之變動觀察，各規模組均呈增加，其中全年營業收入未滿 500 萬元者，增加 41,390 家或增 7.13%；500 萬元至未滿 4,000 萬元者，增加 20,714 家或增 8.59%；而 4,000 萬元以上者則增 6,639 家或增 14.78%，增加速度較快。

表 6 工商及服務業企業單位數按營業收入分

單位：家

營業收入分組	九十年底		八十五年底		增減比較 (%)
	家數	分配比(%)	家數	分配比(%)	
<b>總計</b>	<b>935 316</b>	<b>100.00</b>	<b>866 573</b>	<b>100.00</b>	<b>7.93</b>
未滿 100 萬元	121 309	12.97	115 058	13.28	5.43
100 萬元 ~	500 705	53.53	465 566	53.72	7.55
500 萬元 ~	130 972	14.00	114 263	13.19	14.62
1,000 萬元 ~	130 784	13.98	126 779	14.63	3.16
4,000 萬元 ~	29 824	3.19	26 723	3.08	11.60
10,000 萬元 ~	17 251	1.84	14 556	1.68	18.51
50,000 萬元 ~	2 115	0.23	1 827	0.21	15.76
100,000 萬元以上	2 356	0.25	1 801	0.21	30.82

## ▲服務業部門前 500 大企業產值擴增快速。

若按工商企業單位全年營業收入規模排序，觀察其對整體產業之貢獻，則九十年工業部門排名前 1000 大企業共有從業員工 81 萬 7 千人，創造之生產總額高達 5 兆 5,634 億元，分占工業部門之 27.93%及 57.51%；服務業部門排名前 500 大之企業計有從業員工 66 萬 5 千人，全年創造生產總額為 3 兆 4,527 億元，分占服務業部門之 17.79%及 46.92%，顯示二大部門大型企業對整體產業之影響甚鉅，惟其餘企業全年仍創造 47.06%生產總額，吸納 77.76%就業人口，對產業仍具重大貢獻。若再按五年來變動趨勢觀察，則服務業部門前 500 大企業創造之生產總額，較上次普查增加 62.34%，遠高於工業部門前 1000 大企業之 21.49%，顯示服務業部門大型企業在自由化帶動下，對產業之貢獻益顯重要。

表 7 工商及服務業企業單位經營概況按營業收入規模排序分

項 目 別	年底員工人數 (千人)		年底實際運用資產 (十億元)		全年營業收入 (十億元)		全年生產總額 (十億元)	
	九十年	八十五年	九十年	八十五年	九十年	八十五年	九十年	八十五年
<b>總計</b>	<b>6 663</b>	<b>6 587</b>	<b>76 836</b>	<b>53 566</b>	<b>26 765</b>	<b>20 379</b>	<b>17 032</b>	<b>13 709</b>
<b>工 業 部 門</b>	<b>2 925</b>	<b>3 119</b>	<b>19 371</b>	<b>12 864</b>	<b>11 385</b>	<b>9 047</b>	<b>9 673</b>	<b>8 694</b>
前一千大企業	817	797	12 990	7 760	6 788	4 809	5 563	4 579
前二千大企業	204	189	1 278	823	855	684	726	641
其他企業	1 904	2 132	5 103	4 281	3 742	3 554	3 383	3 474
<b>服 務 業 部 門</b>	<b>3 739</b>	<b>3 468</b>	<b>57 465</b>	<b>40 702</b>	<b>15 380</b>	<b>11 332</b>	<b>7 360</b>	<b>5 014</b>
前五百大企業	665	583	40 602	27 715	7 145	4 913	3 453	2 127
前一千大企業	152	120	1 979	1 534	793	568	393	231
其他企業	2 923	2 765	14 883	11 453	7 442	5 851	3 514	2 656

### 三、從業員工

▲平均每百人口中有 30 人從事工商業，服務業部門對就業之貢獻續增。

九十年底臺閩地區工商業場所單位從業員工人數有 666 萬 3,350 人，占總人口之 29.74%，亦即平均每百人口中有 30 人從事工商業。若與八十五年底比較，五年來增加 7 萬 6,178 人或 1.16%，遠低於上次普查之 12.32%，係因產業結構調整及九十年經濟衰退所致。就產業別之人力結構變動觀察，工業部門繼八十五年減少 2.26%後，本次普查續減 18 萬 5 千人或 6.03%；而服務業部門則增加 26 萬 1 千人或 7.42%，顯示服務業部門對就業之貢獻持續增加。

▲批發及零售業就業機會擴增 15 萬 2 千人最多。

若按大行業別分配觀察，以製造業 237 萬 8,786 人或占 35.70%居首位；批發及零售業 183 萬 4,609 人或占 27.53%次之。就五年來變動趨勢觀察，批發及零售業因商品銷售之需，致就業機會擴增 15 萬 2 千人或 9.04%最多；製造業因景氣趨緩及傳統產業萎縮，從業員工減少 9 萬 7 千人或 3.92%，其中以民生工業減少 19.28%最多；化學工業減少 10.25%；金屬機械工業減少 5.93%。

表 8 工商及服務業場所單位員工人數按行業別分

單位：人

行 業 別	九 十 年 底		八 十 五 年 底		增減比較 (%)
	人 數	分配比 (%)	人 數	分配比 (%)	
<b>總 計</b>	<b>6 663 350</b>	<b>100.00</b>	<b>6 587 172</b>	<b>100.00</b>	<b>1.16</b>
<b>工 業 部 門</b>	<b>2 883 784</b>	<b>43.28</b>	<b>3 068 702</b>	<b>46.59</b>	<b>-6.03</b>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8 562	0.13	12 914	0.20	-33.70
製 造 業	2 378 786	35.70	2 475 734	37.58	-3.92
水 電 燃 氣 業	35 892	0.54	39 894	0.61	-10.03
營 造 業	460 544	6.91	540 160	8.20	-14.74
<b>服 務 業 部 門</b>	<b>3 779 566</b>	<b>56.72</b>	<b>3 518 470</b>	<b>53.41</b>	<b>7.42</b>
批 發 及 零 售 業	1 834 609	27.53	1 682 568	25.54	9.04
住 宿 及 餐 飲 業	254 514	3.82	243 004	3.69	4.74
運 輸 倉 儲 及 通 信 業	418 960	6.29	408 139	6.20	2.65
金 融 及 保 險 業	372 130	5.58	329 876	5.01	12.81
不 動 產 及 租 賃 業	85 374	1.28	118 863	1.80	-28.17
專 業、科 學 及 技 術 服 務 業	193 980	2.91	174 199	2.64	11.36
醫 療 保 健 業	219 863	3.30	187 859	2.85	17.04
文 化、運 動 及 休 閒 服 務 業	124 126	1.86	127 376	1.93	-2.55
其 他 服 務 業	276 010	4.14	246 586	3.74	11.93

▲從業員工半數以上集中於北部地區。

九十年底臺閩地區工商業場所單位從業員工，若按綜合開發計畫區域觀察，則大多集中於北部地區，占 55.18%；南部地區及中部地區分占 22.32%與 20.97%；東部地區占 1.40%；金馬地區則僅占 0.13%。就五年來變動趨勢觀察，僅北部地區增加 3.07%；其他地區均呈減少，以東部地區減少 3.07%最多。

▲臺北市對就業之貢獻居首；新竹市增加 26.9%最快。

就縣市別觀察從業員工人數，則臺北市及臺北縣工商業場所單位從業員工人數分占 24.53%及 14.42%續居前二位。就五年來之變動觀察，以新竹市因科學園區高科技產業之帶動，增加 26.94%最快；雲林縣因六輕量產，致增加 10.62%居次；臺北市因工商業聚集，及內湖科學園區企業營運總部之設置，增加 8.00%居第三。惟部分縣市受製造業傳統產業萎縮、中大型企業歇業，及新增者多屬承包工程業務及經營零售、飲料之小規模業者影響，致呈現場所單位數增加，從業員工人數反呈減少，其中以基隆市減少 18.69%最多；宜蘭縣減少 10.47%次之。金門縣家數減少 11.22%，惟從業員工人數增加 1.79%，主要係因五年來金門酒廠及臺灣電力公司金門營業處從業員工增加較多所致。

表 9 工商及服務業場所單位員工人數按地區別分

單位：人

地 區 別	九 十 年 底		八 十 五 年 底		增 減 比 較 (%)
	人 數	分配比 (%)	人 數	分配比 (%)	
臺 閩 地 區	6 663 350	100.00	6 587 172	100.00	1.16
臺 灣 地 區	6 654 740	99.87	6 578 562	99.87	1.16
北 部 地 區	3 676 957	55.18	3 567 495	54.16	3.07
中 部 地 區	1 397 123	20.97	1 404 005	21.31	-0.49
南 部 地 區	1 487 106	22.32	1 510 541	22.93	-1.55
東 部 地 區	93 554	1.40	96 521	1.47	-3.07
金 馬 地 區	8 610	0.13	8 610	0.13	0.00

#### 四、勞動報酬

▲平均每員工實質勞動報酬年增率為 2.6%。

九十年工商企業平均每員工全年勞動報酬為 50 萬 3,203 元，較八十五年增加 15.32%，剔除物價變動因素後，平均每年實質勞動報酬成長 2.55%。若按各大行業平均每員工勞動報酬觀察，以水電燃氣業 124 萬 31 元最高，續居各大行業首位；其次為金融及保險業 89 萬 2,737 元；而以住宿及餐飲業 34 萬 601 元最低。再就五年來變動趨勢觀察，以礦業及土石採取業平均每員工勞動報酬增加 35.08%最多，係因公營企業支付非薪資報酬較高所致；營造業因自營作業及無酬家屬工作者增加較多；不動產及租賃業受景氣影響業務推展不易，致五年來僅分別增加 6.21%及 3.40%較少。

▲非薪資報酬支出比重為 9.7%；大規模企業之員工福利較優。

若觀察工商企業支付員工之非薪資報酬（包括勞保費、全民健保費、退休撫卹金提撥、職工福利金提存及各項補助費等），則九十年平均每員工非薪資報酬為 4 萬 9 千元，占每員工勞動報酬 9.68%，較上次普查增加 0.31 個百分點。各大行業中，以水電燃氣業、運輸倉儲及通信業多屬公用事業，其非薪資報酬占 17.00%及 14.76%較多。若按員工人數規模觀察，員工人數在 100 至 499 人及 500 人以上者，其非薪資報酬分別占 9.81%及 13.21%，高於其他規模組，顯示大規模企業之員工福利制度較為健全。

表 10 工商及服務業企業單位從業員工及勞動報酬按行業別分

行 業 別	九 十 年			八 十 五 年			平均每人 勞動報酬 增減比較 (%)
	年底從業 員工人數 (人)	全年勞動 報 酬 (百萬元)	平均每人 勞動報酬 (元)	年底從業 員工人數 (人)	全年勞動 報 酬 (百萬元)	平均每人 勞動報酬 (元)	
<b>總 計 (總平均)</b>	6 663 350	3 353 020	503 203	6 587 172	2 874 355	436 357	15.32
<b>工 業 部 門</b>	2 924 513	1 428 860	488 580	3 118 937	1 344 805	431 174	13.31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8 374	5 173	617 722	12 599	5 761	457 290	35.08
製 造 業	2 419 712	1 171 313	484 071	2 525 236	1 065 805	422 062	14.69
水 電 燃 氣 業	40 378	50 070	1 240 031	43 656	48 761	1 116 933	11.02
營 造 業	456 049	202 304	443 602	537 446	224 478	417 675	6.21
<b>服 務 業 部 門</b>	3 738 837	1 924 161	514 641	3 468 235	1 529 550	441 017	16.69
批 發 及 零 售 業	1 803 945	735 555	407 748	1 645 515	585 224	355 648	14.65
住 宿 及 餐 飲 業	251 149	85 542	340 601	240 219	67 837	282 396	20.61
運 輸 倉 儲 及 通 信 業	422 764	269 939	638 510	410 988	234 587	570 789	11.86
金 融 及 保 險 業	372 779	332 794	892 737	329 950	243 302	737 390	21.07
不 動 產 及 租 賃 業	86 379	42 486	491 856	119 549	56 869	475 692	3.40
專 業、科 學 及 技 術 服 務 業	194 229	115 248	593 359	174 555	88 319	505 966	17.27
醫 療 保 健 業	219 770	172 966	787 030	187 666	121 379	646 781	21.68
文 化、運 動 及 休 閒 服 務 業	125 069	64 081	512 363	126 642	54 330	429 007	19.43
其 他 服 務 業	262 753	105 552	401 715	233 151	77 704	333 278	20.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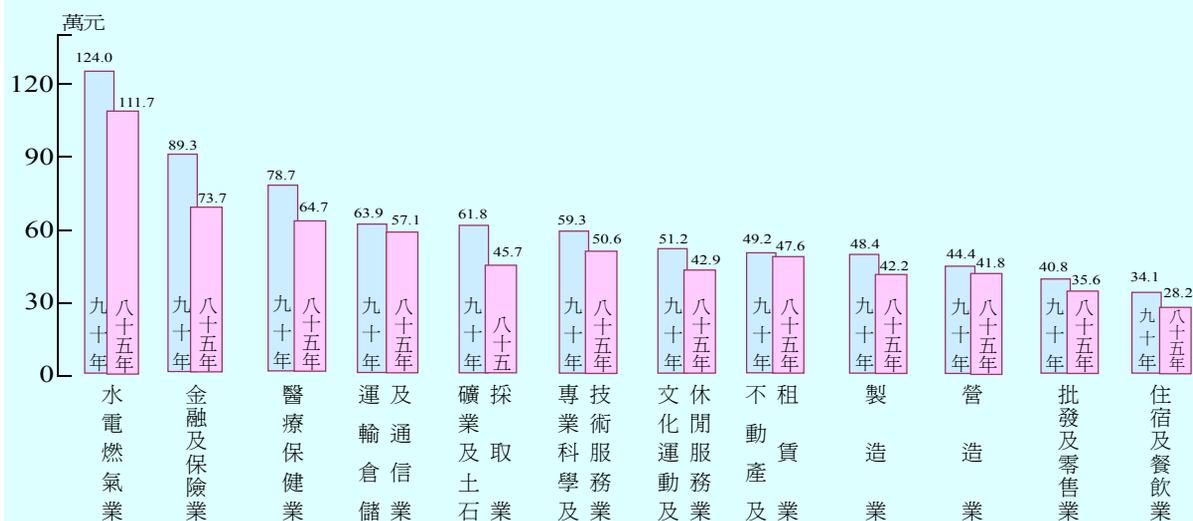
▲勞動報酬占總支出比重 12.8%，五年來降低 2 個百分點。

九十年工商企業勞動報酬占總支出之比重為 12.84%，若按行業別觀察，以醫療保健業占 42.20%最多；其他服務業 39.22%次之；批發及零售業因銷貨成本占總支出近八成，金融及保險業保險賠款與給付（含保險各項提存準備）及存款利息支出居大宗，致相對勞動報酬占總支出比重僅為 9.67%及 7.98%較少。若與八十五年比較，勞動報酬占總支出比重，五年來降低 2.04 個百分點，其中以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減少 13.16 個百分點最多，係因「專業分工」之委外服務成本增加所致；運輸倉儲及通信業則因電信業之網路互連費用增加較多，致勞動報酬所占比重相對減少 6.72 個百分點。

表 11 工商及服務業企業單位勞動報酬占總支出比重按行業別分

行 業 別	九 十 年				八 十 五 年			
	勞 動 報 酬 占 總 支 出 比 重 (%)	平均每人勞動報酬		勞 動 報 酬 占 總 支 出 比 重 (%)	平均每人勞動報酬			
		(元)	薪 資 (%)		非 薪 資 報 酬 (%)	(元)	薪 資 (%)	非 薪 資 報 酬 (%)
<b>總 平 均</b>	<b>12.84</b>	<b>503 203</b>	<b>90.32</b>	<b>9.68</b>	<b>14.88</b>	<b>436 357</b>	<b>90.63</b>	<b>9.37</b>
<b>工 業 部 門</b>	<b>12.55</b>	<b>488 580</b>	<b>89.21</b>	<b>10.79</b>	<b>15.54</b>	<b>431 174</b>	<b>90.19</b>	<b>9.81</b>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24.14	617 722	87.07	12.93	28.61	457 290	88.55	11.45
製 造 業	11.55	484 071	88.80	11.20	14.32	422 062	89.74	10.26
水 電 燃 氣 業	13.54	1 240 031	83.00	17.00	17.44	1 116 933	86.46	13.54
營 造 業	23.59	443 602	93.15	6.85	24.73	417 675	93.19	6.81
<b>服 務 業 部 門</b>	<b>13.06</b>	<b>514 641</b>	<b>91.15</b>	<b>8.85</b>	<b>14.34</b>	<b>441 017</b>	<b>91.01</b>	<b>8.99</b>
批 發 及 零 售 業	9.67	407 748	93.33	6.67	10.00	355 648	93.18	6.82
住 宿 及 餐 飲 業	28.25	340 601	93.72	6.28	31.21	282 396	93.10	6.90
運 輸 倉 儲 及 通 信 業	24.28	638 510	85.24	14.76	31.00	570 789	85.49	14.51
金 融 及 保 險 業	7.98	892 737	88.45	11.55	8.73	737 390	88.01	11.99
不 動 產 及 租 賃 業	23.33	491 856	92.06	7.94	27.33	475 692	92.27	7.73
專 業 科 學 及 技 術 服 務 業	27.07	593 359	92.49	7.51	40.23	505 966	92.91	7.09
醫 療 保 健 業	42.20	787 030	92.75	7.25	46.10	646 781	92.18	7.82
文 化 運 動 及 休 閒 服 務 業	24.50	512 363	90.40	9.60	29.46	429 007	91.36	8.64
其 他 服 務 業	39.22	401 715	93.57	6.43	43.19	333 278	93.68	6.32

工商及服務業企業單位平均每員工全年勞動報酬之變動



## 五、全年各項收支與盈虧

▲企業收入總額五年來增加 32.2%，服務業部門擴增較快。

九十年工商企業全年各項收入總額達 27 兆 4,902 億元，較八十五年增加 32.15%，平均每年增加 5.73%。若按產業部門觀之，服務業部門五年來增加 36.22%，較工業部門增加 27.11% 為快速。就各大行業分配比觀察，以製造業占 38.19% 最多；批發業及零售業占 29.09% 次之；金融及保險業占 16.27% 居第三，其餘各行業之比重均未及 5%。若與八十五年比較，以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隨電腦普及與網路資訊生活化之帶動，增加 89.77% 最多；礦業及土石採取業因礦源枯竭及砂石限採影響，僅增加 9.70%；不動產及租賃業與營造業受房地產景氣低迷影響，分別減少 20.97% 及 9.71%；其餘各大行業則增加二至五成。

▲企業利潤率下降 2.2 個百分點，服務業部門平均獲利較優。

九十年工商企業各項支出總額為 26 兆 1,224 億元，收支相抵後，盈餘為 1 兆 3,679 億元，以全年收入觀點衡量之利潤率為 4.97%，較八十五年之 7.12%，下降 2.15 個百分點。若按大行業別觀察，以其他服務業之 12.41% 為最高；礦業及土石採取業之 10.27% 次之；營造業之 2.91% 最低。若觀察五年來利潤率之變動，不動產及租賃業與營造業受房地產景氣低迷影響，分別減少 9.13 個百分點及 4.28 個百分點；水電燃氣業因臺灣電力公司燃料成本及購電成本等費用增加，與四家電廠尚未商業運轉，致利潤減少 4.62 個百分點；運輸倉儲及通信業因電

表 12 工商及服務業企業單位全年收入及利潤率按行業別分

單位：百萬元

行 業 別	全 年 收 入					九十年 利潤率 (%)	八十五年 利潤率 (%)
	九 十 年		八 十 五 年		增減比較 (%)		
	金 額	分配比(%)	金 額	分配比(%)			
<b>總 計 (總平均)</b>	27 490 243	100.00	20 801 933	100.00	32.15	4.97	7.12
<b>工 業 部 門</b>	11 808 415	42.95	9 289 617	44.66	27.11	3.56	6.86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23 878	0.09	21 767	0.10	9.70	10.27	7.48
製 造 業	10 499 683	38.19	7 969 969	38.31	31.74	3.43	6.60
水 電 燃 氣 業	401 747	1.46	319 766	1.54	25.64	7.93	12.55
營 造 業	883 108	3.21	978 115	4.70	-9.71	2.91	7.19
<b>服 務 業 部 門</b>	15 681 828	57.05	11 512 316	55.34	36.22	6.02	7.33
批 發 及 零 售 業	7 995 693	29.09	6 133 939	29.49	30.35	4.91	4.60
住 宿 及 餐 飲 業	325 714	1.18	239 271	1.15	36.13	7.04	9.17
運 輸 倉 儲 及 通 信 業	1 204 280	4.38	856 633	4.12	40.58	7.67	11.65
金 融 及 保 險 業	4 473 482	16.27	3 100 424	14.90	44.29	6.75	10.11
不 動 產 及 租 賃 業	193 383	0.70	244 703	1.18	-20.97	5.85	14.98
專 業、科 學 及 技 術 服 務 業	462 219	1.68	243 574	1.17	89.77	7.89	9.87
醫 療 保 健 業	445 594	1.62	290 858	1.40	53.20	8.01	9.47
文 化、運 動 及 休 閒 服 務 業	274 192	1.00	196 914	0.95	39.24	4.61	6.36
其 他 服 務 業	307 270	1.12	206 001	0.99	49.16	12.41	12.66

信業之民營行動通信業者，競逐市場提供消費者優惠措施，及低功率業者獲利較差，致減少 3.98 個百分點；其餘各大行業變動均小於 4 個百分點。

## 六、實際運用資產

▲企業實際運用資產五年來增加 43.4%，以運輸倉儲及通信業擴增九成最快。

九十年底工商企業實際運用資產總額為 76 兆 8,357 億元，較八十五年底增加 43.44%，低於上次普查之成長 66.90%，主要係因景氣趨緩及產業外移，整體投資擴增較慢所致。就各大行業分配比觀察，以金融及保險業占 52.39% 為最多；製造業占 20.88% 居次；批發及零售業占 9.98% 再次之；其餘各行業之比重則不及 5%。若與八十五年底比較，以運輸倉儲及通信業增加 94.84% 居冠，係因本業多數之公營企業辦理資產重估，及電信業為提高市場占有率，投資設備增加所致；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增加 76.21% 次之；礦業及土石採取業因能源探勘工程完成，耗竭資產及租借用土地減少，致減少 17.72%。

按九十年底運用資產之結構觀察，以其他資產占 37.48% 最多；流動資產占 34.92% 次之；固定資產占 27.60% 最少。若與八十五年底比較，其他資產所占比重增加 3.78 個百分點；流動及固定資產則分別減少 3.17 個百分點及 0.62 個百分點。就產業部門別觀察，工業部門之其他資產增加 7.76 個百分點，主要係因製造業因應全球化趨勢，採多元化經營，對外長期投資增加所致；服務業部門之其他資產增加 2.97 個百分點，主要因保險業增加委外操作投資業務所致。

表 13 工商及服務業企業單位實際運用資產按行業別分

單位：百萬元

行 業 別	九 十 年 底		八 十 五 年 底		增減比較 (%)
	金 額	分配比 (%)	金 額	分配比 (%)	
<b>總 計</b>	<b>76 835 689</b>	<b>100.00</b>	<b>53 565 511</b>	<b>100.00</b>	<b>43.44</b>
<b>工 業 部 門</b>	<b>19 371 185</b>	<b>25.21</b>	<b>12 863 791</b>	<b>24.02</b>	<b>50.59</b>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38 463	0.05	46 749	0.09	-17.72
製 造 業	16 041 857	20.88	10 102 604	18.86	58.79
水 電 燃 氣 業	1 700 067	2.21	1 272 183	2.38	33.63
營 造 業	1 590 798	2.07	1 442 256	2.69	10.30
<b>服 務 業 部 門</b>	<b>57 464 504</b>	<b>74.79</b>	<b>40 701 720</b>	<b>75.98</b>	<b>41.18</b>
批 發 及 零 售 業	7 670 714	9.98	5 895 338	11.01	30.11
住 宿 及 餐 飲 業	741 011	0.96	552 937	1.03	34.01
運 輸 倉 儲 及 通 信 業	3 731 608	4.86	1 915 243	3.58	94.84
金 融 及 保 險 業	40 255 469	52.39	27 996 641	52.27	43.79
不 動 產 及 租 賃 業	2 297 030	2.99	2 403 584	4.49	-4.43
專 業、科 學 及 技 術 服 務 業	717 810	0.93	407 353	0.76	76.21
醫 療 保 健 業	707 526	0.92	497 120	0.93	42.32
文 化、運 動 及 休 閒 服 務 業	751 279	0.98	510 856	0.95	47.06
其 他 服 務 業	592 057	0.77	522 649	0.98	13.28

## 七、生產總額

### ▲企業全年生產總額五年來成長 24.3%。

九十年工商企業全年生產總額為 17 兆 325 億元，較八十五年增加 24.25%，平均每年成長 4.44%。就產業部門別觀察，服務業部門因延續產業調整，產值增加 46.77%，明顯高於工業部門之 11.25%，致使工業部門所占比重，由八十年之 69.39%及八十五年之 63.42%，續降為 56.79%，十年來下降 12.60 個百分點，顯示服務業部門對整體產業之貢獻日增。

就各大行業所占分配比觀察，以製造業占 49.38%為最多，惟其中製造業受傳統產業萎縮之影響，較八十五年下滑 4.69 個百分點。金融及保險業占 13.39%次之；礦業及土石採取業僅占 0.13%最少。若觀察各大行業五年來之變動狀況，以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增加 88.40%最快；金融及保險業增加 69.60%次之；醫療保健業及其他服務業分別增加五成餘再次之；不動產及租賃業與營造業受房地產景氣低迷影響，則分別減少 22.59%及 8.25%。

表 14 工商及服務業企業單位全年生產總額按行業別分

單位：百萬元

行 業 別	九 十 年		八 十 五 年		增 減 比 較 (%)
	金 額	分配比 (%)	金 額	分配比 (%)	
<b>總 計</b>	<b>17 032 481</b>	<b>100.00</b>	<b>13 708 706</b>	<b>100.00</b>	<b>24.25</b>
<b>工 業 部 門</b>	<b>9 672 642</b>	<b>56.79</b>	<b>8 694 291</b>	<b>63.42</b>	<b>11.25</b>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22 712	0.13	21 266	0.16	6.80
製 造 業	8 410 022	49.38	7 411 752	54.07	13.47
水 電 燃 氣 業	369 569	2.17	312 700	2.28	18.19
營 造 業	870 338	5.11	948 572	6.92	-8.25
<b>服 務 業 部 門</b>	<b>7 359 839</b>	<b>43.21</b>	<b>5 014 416</b>	<b>36.58</b>	<b>46.77</b>
批 發 及 零 售 業	1 953 016	11.47	1 460 161	10.65	33.75
住 宿 及 餐 飲 業	310 975	1.83	228 388	1.67	36.16
運 輸 倉 儲 及 通 信 業	1 182 539	6.94	840 318	6.13	40.73
金 融 及 保 險 業	2 280 548	13.39	1 344 682	9.81	69.60
不 動 產 及 租 賃 業	185 161	1.09	239 210	1.74	-22.59
專 業、科 學 及 技 術 服 務 業	443 249	2.60	235 265	1.72	88.40
醫 療 保 健 業	439 713	2.58	285 635	2.08	53.94
文 化、運 動 及 休 閒 服 務 業	266 520	1.56	185 415	1.35	43.74
其 他 服 務 業	298 118	1.75	195 343	1.42	52.61

▲中間消費占生產總額比重達 58.9%，以批發及零售業所占比重最少。

九十年全體工商業生產總額之分配，仍以中間消費占 58.92% 比重最高；按要素成本計算之生產淨額占 33.83% 居次；折舊及間接稅分占 5.28% 及 1.97% 最少。其中折舊占生產總額比重五年來增加 1.63 個百分點，係因製造業、不動產及租賃業廠房及機械設備等自有固定資產折舊費用攤提較高所致；中間消費由於製造業委外生產或代工增多，加上金融及保險業提高各項準備提存，致較八十五年增加 0.79 個百分點；而間接稅減少 0.50 個百分點，主要係因政府為加速打消呆帳，降低金融機構之營業稅所致。

▲工商企業平均附加價值率為 41.1%。

若以生產總額扣除中間消費之餘額為附加價值（生產毛額），由其占生產總額之比率來衡量工商業之經營效益，則九十年工商業平均附加價值率為 41.08%，較八十五年之 41.87%，略降 0.79 個百分點。其中工業部門受製造業、營造業中間消費比重高占七成影響，附加價值率僅 33.17%；服務業部門因投入營業成本普遍較少，致平均附加價值率為 51.48%。再按大行業別觀察，則以批發及零售業之 71.71% 最高；不動產及租賃業之 59.55% 居次；營造業之 30.16% 最低。

表 15 工商及服務業生產總額分配與附加價值率

單位：%

行 業 別	中 間 消 費		折 舊		間 接 稅		生 產 淨 額		附 加 價 值 率	
	九十年	八十五年	九十年	八十五年	九十年	八十五年	九十年	八十五年	九十年	八十五年
總 平 均	58.92	58.13	5.28	3.65	1.97	2.47	33.83	35.75	41.08	41.87
工 業 部 門	66.83	67.83	6.41	3.72	2.21	2.52	24.55	25.92	33.17	32.17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55.32	51.43	5.40	7.82	2.24	1.04	37.03	39.70	44.68	48.57
製 造 業	67.53	69.33	6.29	3.39	2.45	2.86	23.73	24.42	32.47	30.67
水 電 燃 氣 業	44.58	40.36	21.48	19.32	0.73	0.48	33.21	39.85	55.42	59.64
營 造 業	69.84	65.54	1.19	1.09	0.50	0.59	28.47	32.78	30.16	34.46
服 務 業 部 門	48.52	41.30	3.80	3.52	1.65	2.38	46.02	52.80	51.48	58.70
批 發 及 零 售 業	28.29	26.58	2.74	2.69	1.73	1.68	67.24	69.06	71.71	73.42
住 宿 及 餐 飲 業	52.82	50.61	2.30	2.19	1.76	1.29	43.13	45.92	47.18	49.39
運 輸 倉 儲 及 通 信 業	50.40	46.46	10.47	9.49	1.46	0.97	37.67	43.09	49.60	53.54
金 融 及 保 險 業	64.21	50.67	1.41	1.56	1.93	4.99	32.45	42.78	35.79	49.33
不 動 產 及 租 賃 業	40.45	44.55	6.16	2.84	3.24	2.72	50.15	49.89	59.55	55.45
專 業、科 學 及 技 術 服 務 業	56.16	43.91	2.65	1.99	0.85	1.00	40.35	53.10	43.84	56.09
醫 療 保 健 業	43.30	40.38	4.32	3.27	0.80	0.91	51.58	55.44	56.70	59.62
文 化、運 動 及 休 閒 服 務 業	57.42	52.92	4.71	3.53	1.23	1.33	36.64	42.22	42.58	47.08
其 他 服 務 業	42.60	37.02	2.86	2.25	1.48	1.42	53.06	59.31	57.40	62.98

▲移轉支出占生產淨額比重增加 4.9 個百分點。

若按要素成本計算之生產淨額結構觀察，九十年工商業生產淨額之分配以勞動報酬占 58.19% 最高；移轉及其他支出占 9.26% 居次；租金及利息支出分占 4.22% 及 4.59% 最低。與八十五年比較，以移轉及其他支出增加 4.88 個百分點最多，係因製造業、金融及保險業與不動產及租賃業受景氣影響，呆帳及投資損失增多所致；租金支出淨額則略增 1.06 個百分點，主要為廠商多採租用廠房、辦公營業場所及設備，以降低營業成本；利息支出淨額因水電燃氣業進行電源開發、輸配電線路擴建及修復九二一地震損壞輸送管線等工程，貸款利息增加 4.54 個百分點，致占生產淨額之比重平均成長 1.01 個百分點。影響所及，最終分配之利潤率比重，由八十五年之 30.24% 降至 23.74%，其中工業部門下滑 10.61 個百分點；服務業部門下滑 3.91 個百分點。若按行業別觀察利潤之分配比，則以金融及保險業占 41.29% 最高；批發及零售業占 29.90% 居次；而以營造業占 10.37% 最低。

表 16 工商及服務業生產淨額之分配

單位：%

行 業 別	勞 動 報 酬		移轉及其他支出		租 金 支 出 淨 額		利 息 支 出 淨 額		利 潤	
	九十年	八十五年	九十年	八十五年	九十年	八十五年	九十年	八十五年	九十年	八十五年
<b>總 計</b>	<b>58.19</b>	<b>58.65</b>	<b>9.26</b>	<b>4.38</b>	<b>4.22</b>	<b>3.16</b>	<b>4.59</b>	<b>3.58</b>	<b>23.74</b>	<b>30.24</b>
<b>工 業 部 門</b>	<b>60.17</b>	<b>59.67</b>	<b>13.28</b>	<b>5.70</b>	<b>1.54</b>	<b>0.90</b>	<b>7.32</b>	<b>5.44</b>	<b>17.69</b>	<b>28.30</b>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61.50	68.24	6.23	6.37	1.56	3.18	1.56	2.93	29.15	19.29
製 造 業	58.69	58.89	14.39	5.69	1.63	0.93	7.26	5.43	18.04	29.05
水 電 燃 氣 業	40.80	39.13	14.45	14.58	0.43	0.29	18.35	13.81	25.96	32.20
營 造 業	81.66	72.19	4.02	2.13	1.41	0.89	2.54	2.18	10.37	22.61
<b>服 務 業 部 門</b>	<b>56.81</b>	<b>57.78</b>	<b>6.44</b>	<b>3.25</b>	<b>6.09</b>	<b>5.09</b>	<b>2.68</b>	<b>2.00</b>	<b>27.98</b>	<b>31.89</b>
批發及零售業	56.01	58.04	3.76	3.45	7.23	6.89	3.10	3.65	29.90	27.98
住宿及餐飲業	63.79	64.69	2.42	1.65	11.64	9.71	5.05	3.02	17.10	20.93
運輸倉儲及通信業	60.60	64.78	8.58	3.98	4.56	1.22	5.52	2.46	20.74	27.56
金 融 及 保 險 業	44.97	42.29	11.31	2.57	3.27	3.10	-0.84	-2.44	41.29	54.48
不動產及租賃業	45.75	47.66	17.57	6.05	5.97	4.34	18.53	11.24	12.18	30.71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64.45	70.70	5.05	1.65	9.24	7.24	0.87	1.15	20.40	19.25
醫 療 保 健 業	76.27	76.65	3.52	3.83	4.08	2.47	0.40	-0.35	15.74	17.40
文化、運動及休閒服務業	65.62	69.40	6.94	3.67	9.77	7.30	4.73	3.64	12.93	15.99
其 他 服 務 業	66.73	67.07	2.17	1.95	6.60	7.70	0.40	0.78	24.10	22.51

## 八、企業經營效率

### ▲平均單位產出勞動成本降低，有助提升產業競爭力。

若以平均每員工實際運用資產，來觀察工商企業之勞動裝備率，則九十年底工商企業勞動裝備率為 1,153 萬 1 千元，較八十五年底增加 41.80%。若以平均每員工所創造之全年生產總額來衡量勞動生產力，則九十年勞動生產力為 255 萬 6 千元，較八十五年之 208 萬 1 千元，增加 22.83%，顯示九十年工商業從業員工在勞動裝備率擴增趨緩下，相對勞動生產力之提升速度較為緩慢。若就各大行業觀察五年來勞動生產力之變動，以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隨電腦普及與網路資訊生活化之帶動，增加 69.29%最多；營造業與不動產及租賃業受因房地產景氣低迷影響，產值擴增趨緩，致平均每員工生產總額僅分別成長 8.10%及 7.15%。

表 17 工商及服務業企業單位勞動裝備率與勞動生產力按行業別分

單位：千元

行 業 別	平 均 每 員 工 運 用 資 產			平 均 每 員 工 生 產 總 額		
	九 十 年 底	八 十 五 年 底	增 減 比 較 (%)	九 十 年	八 十 五 年	增 減 比 較 (%)
<b>總 平 均</b>	<b>11 531</b>	<b>8 132</b>	<b>41.80</b>	<b>2 556</b>	<b>2 081</b>	<b>22.83</b>
<b>工 業 部 門</b>	<b>6 624</b>	<b>4 124</b>	<b>60.62</b>	<b>3 307</b>	<b>2 788</b>	<b>18.62</b>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4 593	3 710	23.80	2 712	1 688	60.66
製造業	6 630	4 001	65.71	3 476	2 935	18.43
水電燃氣業	42 104	29 141	44.48	9 153	7 163	27.78
營造業	3 488	2 684	29.96	1 908	1 765	8.10
<b>服 務 業 部 門</b>	<b>15 370</b>	<b>11 736</b>	<b>30.96</b>	<b>1 968</b>	<b>1 446</b>	<b>36.10</b>
批發及零售業	4 252	3 583	18.67	1 083	887	22.10
住宿及餐飲業	2 950	2 302	28.15	1 238	951	30.18
運輸倉儲及通信業	8 827	4 660	89.42	2 797	2 045	36.77
金融及保險業	107 987	84 851	27.27	6 118	4 075	50.13
不動產及租賃業	26 592	20 105	32.27	2 144	2 001	7.15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3 696	2 334	58.35	2 282	1 348	69.29
醫療保健業	3 219	2 649	21.52	2 001	1 522	31.47
文化運動及休閒服務業	6 007	4 034	48.91	2 131	1 464	45.56
其他服務業	2 253	2 242	0.49	1 135	838	35.44

惟再進一步衡量工商業之單位產出勞動成本，則八十五至九十年間平均每員工生產總額年增率為 4.20%，同期間平均每員工全年勞動報酬每年增加 2.89%，顯示勞動生產力之增幅，高於每員工全年勞動報酬增加率，致平均每單位產出勞動成本減少 1.31%，有助於提升產業競爭力。

▲自有資產比重增加 2 個百分點；服務業部門資本生產力提升 8.3%。

九十年代工商企業自有資產占實際運用資產總額之比率為 94.10%，較八十五年底之 92.08%，增加 2.02 個百分點，主要係因其他資產增加較多所致。若以平均每元實際運用資產生產總額之資本生產力觀察，則九十年工商企業資本生產力為 0.22 元，五年來減少 15.38%，其中工業部部門平均下降 26.47%，主要係因製造業中之資訊電子業受全球產業不景氣波及，資產設備使用率降低；而服務業部門資本生產力五年來提升 8.33%，其中資本生產力向居各大業最低之金融及保險業，因存款利率下降，營業利息支出減少，生產總額之增幅較大，致資本生產力五年來提升二成。

表 18 工商及服務業企業單位資本結構與資本生產力按行業別分

行 業 別	自有資產占實際運用資產比率 (%)			平均每元實際運用資產生產總額 (元)		
	九十年底	八十五年底	增減百分點	九十年	八十五年	增減比較 (%)
<b>總 平 均</b>	<b>94.10</b>	<b>92.08</b>	<b>2.02</b>	<b>0.22</b>	<b>0.26</b>	<b>-15.38</b>
<b>工 業 部 門</b>	<b>95.27</b>	<b>93.03</b>	<b>2.24</b>	<b>0.50</b>	<b>0.68</b>	<b>-26.47</b>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92.34	88.08	4.26	0.59	0.45	31.11
製 造 業	95.24	92.70	2.54	0.52	0.73	-28.77
水 電 燃 氣 業	99.18	99.64	-0.46	0.22	0.25	-12.00
營 造 業	91.44	89.66	1.78	0.55	0.66	-16.67
<b>服 務 業 部 門</b>	<b>93.70</b>	<b>91.78</b>	<b>1.92</b>	<b>0.13</b>	<b>0.12</b>	<b>8.33</b>
批 發 及 零 售 業	71.76	65.64	6.12	0.25	0.25	0.00
住 宿 及 餐 飲 業	63.43	56.47	6.96	0.42	0.41	2.44
運 輸 倉 儲 及 通 信 業	92.68	91.05	1.63	0.32	0.44	-27.27
金 融 及 保 險 業	99.36	99.27	0.09	0.06	0.05	20.00
不 動 產 及 租 賃 業	97.88	95.19	2.69	0.08	0.10	-20.00
專 業 科 學 及 技 術 服 務 業	71.50	60.16	11.34	0.62	0.58	6.90
醫 療 保 健 業	85.45	83.14	2.31	0.62	0.57	8.77
文 化 運 動 及 休 閒 服 務 業	81.98	78.28	3.70	0.35	0.36	-2.78
其 他 服 務 業	73.37	55.66	17.71	0.50	0.37	35.14

## 九、使用土地及建築物面積

▲工商業使用土地總面積達 6 萬 6,122 公頃；平均每家場所單位使用土地面積為 681 平方公尺。

九十年代臺閩地區工商業場所單位，使用土地總面積為 6 萬 6,122 公頃，較八十五年底

增加 4.97%。就大行業分配比觀察，以製造業占 37.61 %為最高；水電燃氣業占 15.33%居次；運輸倉儲及通信業占 14.53%排名第三；而以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占 0.19 %最低。若與八十五年底比較，水電燃氣業之電力供應業因擴充各電廠與變電所周邊設施，增加 1,998 萬 6 千平方公尺最多；運輸倉儲及通信業因擴建機場及港口設施，增加 794 萬 1 千平方公尺居次；製造業因雲林六輕建廠、新竹科學園區陸續擴展及臺北市內湖科學園區企業營運總部之設立，增加 582 萬 1 千平方公尺居第三。

若就每一場所單位使用土地面積觀察，九十年底工商業平均為 681 平方公尺，較八十五年底之 704 平方公尺減少 3.27 %。就大行業平均每單位使用土地面積觀察，以水電燃氣業 14 萬 5,204 平方公尺最多，續居各行業之冠；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6 萬 91 平方公尺居第二；文化運動及休閒服務業因包括遊樂園、森林遊樂區、高爾夫球場等遊憩場所，平均每單位使用 4,909 平方公尺居第三。若與八十五年比較，水電燃氣業因臺灣電力公司之分支單位合併，場所單位數減少，致增加 34.91%最多；營造業、不動產及租賃業、住宿及餐飲業、文化運動及休閒服務業、其他服務業，由於小規模場所家數成長快速，分別減少二至四成。

表 19 工商及服務業場所單位使用土地面積按行業別分

行 業 別	使 用 土 地 面 積 (千平方公尺)			平均每單位使用土地面積 (平方公尺)		
	九十年底	八十五年底	增減比較 (%)	九十年底	八十五年底	增減比較 (%)
<b>總 計 (總平均)</b>	<b>661 215</b>	<b>629 882</b>	<b>4.97</b>	<b>681</b>	<b>704</b>	<b>-3.27</b>
<b>工 業 部 門</b>	<b>411 615</b>	<b>392 728</b>	<b>4.81</b>	<b>2 010</b>	<b>1 881</b>	<b>6.86</b>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50 296	56 318	-10.69	60 091	55 268	8.73
製 造 業	248 716	242 895	2.40	1 687	1 531	10.19
水 電 燃 氣 業	101 353	81 367	24.56	145 204	107 628	34.91
營 造 業	11 250	12 148	-7.39	201	251	-19.92
<b>服 務 業 部 門</b>	<b>249 600</b>	<b>237 154</b>	<b>5.25</b>	<b>326</b>	<b>346</b>	<b>-5.78</b>
批 發 及 零 售 業	39 649	35 106	12.94	88	83	6.02
住 宿 及 餐 飲 業	9 339	8 876	5.22	146	215	-32.09
運 輸 倉 儲 及 通 信 業	96 080	88 139	9.01	1 430	1 339	6.80
金 融 及 保 險 業	3 511	3 287	6.81	238	261	-8.81
不 動 產 及 租 賃 業	2 316	4 399	-47.35	132	224	-41.07
專 業 科 學 及 技 術 服 務 業	1 241	1 092	13.64	40	40	0.00
醫 療 保 健 業	8 011	8 393	-4.55	398	480	-17.08
文 化 運 動 及 休 閒 服 務 業	76 585	73 293	4.49	4 909	7 463	-34.22
其 他 服 務 業	12 869	14 571	-11.68	152	211	-27.96

▲平均每員工使用建築物樓地板面積為 44 平方公尺。

九十年底臺閩地區工商業場所單位，使用建築物樓地板總面積為 2 億 9,062 萬平方公尺，較八十五年底增加 7.36%；其中服務業部門增加 11.60%，較工業部門增加 3.68%為快速。就各大行業分配比觀察，以製造業占 47.28%最多；批發及零售業占 19.17%居次；而以礦業及土石採取業占 0.11%最少。

若就平均每員工使用建築物樓地板面積觀察，九十年底平均每員工使用 44 平方公尺，較八十五年底之 41 平方公尺，增加 7.32 %。按各大行業觀察，以礦業及土石採取業增加 44.44% 最多，係因能源礦業之公營企業增建廠房，使用建築物面積倍增所致；營造業增加 27.27%居次，係因景氣低迷員工人數銳減所致；其他服務業因停車場業及廢棄物處理業之設施增加，致增加 19.44%居第三；醫療保健業因使用建築物面積較小之診所增加較多，致減少 3.70%。

表 20 工商及服務業場所單位建築物面積按行業別分

行 業 別	使用建築物樓地板面積 (千平方公尺)			平均每員工使用建築物樓地板面積 (平方公尺)		
	九十年底	八十五年底	增減比較 (%)	九十年底	八十五年底	增減比較 (%)
<b>總 計 (總平均)</b>	<b>290 618</b>	<b>270 685</b>	<b>7.36</b>	<b>44</b>	<b>41</b>	<b>7.32</b>
<b>工 業 部 門</b>	<b>150 051</b>	<b>144 732</b>	<b>3.68</b>	<b>52</b>	<b>47</b>	<b>10.64</b>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333	349	-4.58	39	27	44.44
製 造 業	137 406	131 987	4.11	58	53	9.43
水 電 燃 氣 業	5 921	6 376	-7.14	165	160	3.13
營 造 業	6 391	6 019	6.18	14	11	27.27
<b>服 務 業 部 門</b>	<b>140 567</b>	<b>125 953</b>	<b>11.60</b>	<b>37</b>	<b>36</b>	<b>2.78</b>
批 發 及 零 售 業	55 704	51 353	8.47	30	31	-3.23
住 宿 及 餐 飲 業	14 169	12 954	9.38	56	53	5.66
運 輸 倉 儲 及 通 信 業	15 881	13 644	16.40	38	33	15.15
金 融 及 保 險 業	9 585	8 212	16.72	26	25	4.00
不 動 產 及 租 賃 業	3 393	4 546	-25.36	40	38	5.26
專 業 科 學 及 技 術 服 務 業	4 057	3 235	25.41	21	19	10.53
醫 療 保 健 業	17 131	15 196	12.73	78	81	-3.70
文 化 運 動 及 休 閒 服 務 業	8 846	7 894	12.06	71	62	14.52
其 他 服 務 業	11 801	8 919	32.31	43	36	19.44